

星禧數位帳戶特別約定條款修訂公告

本行星禧數位帳戶特別約定條款進行下述修訂，自 2021 年 11 月 20 日起開始施行，生效前仍以原約定條款之內容為準。

修訂條文	修訂條文	現行條文
四、臨櫃服務	(一)立約人持數位存款帳戶辦理臨櫃業務僅限存款、保險業務(僅限透過信用卡扣款或授權使用他行帳戶扣款方式繳費)、結清銷戶、金融卡掛失止付/終止及電子銀行服務暫停等業務，並且於申辦時需出示國民身分證與第二身分證明文件(如健保卡或駕照等)，供貴行核對無誤後留存影本。立約人若需辦理其他臨櫃業務或辦理約定轉帳轉入帳號業務，應持國民身分證與第二身分證明文件(如健保卡或駕照等)親赴鄰近分行，完成身分查核程序(包含但不限於留存約定往來印鑑樣式、由貴行以拍照方式建立影像檔)，並申請將「數位存款帳戶」轉換為「升級數位存款帳戶」後，貴行始能受理。	(一)立約人持數位存款帳戶辦理臨櫃業務僅限結清銷戶、金融卡掛失止付/終止、及電子銀行服務暫停等業務，並且於申辦時需出示國民身分證與第二身分證明文件(如健保卡或駕照等)，供貴行核對無誤後留存影本。立約人若需辦理其他臨櫃業務或辦理約定轉帳轉入帳號業務，應持國民身分證與第二身分證明文件(如健保卡或駕照等)親赴鄰近分行，完成身分查核程序(包含但不限於留存約定往來印鑑樣式、由貴行以拍照方式建立影像檔)，並申請將「數位存款帳戶」轉換為「升級數位存款帳戶」後，貴行始能受理。